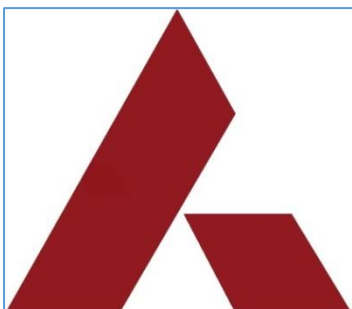


证券代码：834561

证券简称：磊鑫股份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磊鑫股份

NEEQ: 834561

深圳市磊鑫环境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Leixin Environment and Construction Co.,Ltd.)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罗杰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月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月祥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不存在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4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8

第五节 公司治理 22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7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0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磊鑫股份	指	深圳市磊鑫环境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华深科技	指	深圳市华深科技有限公司，公司股东之一，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罗明华 100%持股公司
诺诺达	指	武汉诺诺达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之一，公司实际控制人罗杰华持股 51.46%并任普通合伙人
木兰绿洲	指	武汉木兰绿洲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指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深圳市磊鑫环境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enzhen Leixin Environment and Construction Co.,Ltd.		
法定代表人	罗杰华	成立时间	2005 年 12 月 9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罗杰华）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罗杰华、罗明华），一致行动人为（诺诺达、华深科技）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建筑业-土木工程建筑业-其他土木工程建筑-E489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和园林景观设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磊鑫股份	证券代码	834561
挂牌时间	2015 年 12 月 8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41,692,05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中泰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济南市经七路 86 号证券大厦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张亚辉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深南大道 6031 号杭钢富春大厦三层 301-Z07
电话	0755-83051585	电子邮箱	leixin_0303@163.com
传真	0755-83051585		
公司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深南大道 6031 号杭钢富春大厦三层 301-Z07	邮政编码	518031
公司网址	www.lei-xin.cn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2785569D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深南大道 6031 号杭钢富春大厦三层 301-Z07		
注册资本（元）	41,692,05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是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磊鑫股份是一家综合性园林绿化企业，主要从事园林绿化施工及养护、市政工程施工、园林景观设计等。公司从成立以来一直从事园林绿化业务，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已经具备了“设计——施工——养护——苗木生产”全产业链协同效应能力，形成了苗木培育、景观规划设计、园林施工、园林维护一体化的园林建设服务体系。目前公司拥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环保工程专项三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装修装饰设计专项乙级等资质。公司通过收集项目的招投标信息，参与客户招投标及议标等营销模式承接各类型客户的园林工程施工、园林景观设计和园林养护项目，获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较大变化。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2022 年 12 月 19 日经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批准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3,412,892.52	36,201,051.13	-7.70%
毛利率%	22.43%	20.8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4,506.05	-842,542.95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47,861.26	-868,929.9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0.87%	-1.5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0.82%	-1.58%	-
基本每股收益	0.01	-0.02	-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96,919,291.50	100,351,596.52	-3.42%
负债总计	41,266,984.23	45,171,847.14	-8.6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5,069,021.19	54,594,515.14	0.8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32	1.31	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6.76%	51.73%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2.58%	45.01%	-
流动比率	2.91	2.60	-
利息保障倍数	2.25	-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765.82	-966,314.79	-71.57%
应收账款周转率	0.59	0.61	-
存货周转率	3.32	3.60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42%	-3.95%	-
营业收入增长率%	-7.70%	-42.66%	-
净利润增长率%	-	-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775,587.64	1.84%	4,594,037.51	4.58%	-61.35%
应收票据	1,681,763.20	1.74%	227,439.21	0.23%	639.43%
应收账款	37,244,551.86	38.55%	36,078,432.68	35.95%	3.23%
预付款项	1,679,876.48	1.74%	1,243,310.17	1.24%	35.11%
存货	8,133,360.06	8.39%	7,491,867.28	7.47%	8.56%
合同资产	41,217,460.8	42.66%	44,789,192.01	44.63%	-7.97%
短期借款			2,239,409.69	2.23%	-100%
长期借款	8,746,000	9.05%	7,400,000	7.37%	18.19%
应付账款	15,244,984.26	15.78%	18,595,776.61	18.53%	-18.02%
其他应付款	8,316,360.03	8.61%	9,788,646.1	9.75%	-15.04%
其他流动负债	3,057,580.25	3.16%	1,387,303.2	1.38%	120.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0,828.83	0.70%	667,966.44	0.67%	1.93%

资产总额	96,919,291.50	100.00%	100,351,596.52	100.00%	-3.42%
------	---------------	---------	----------------	---------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无需要解释的重大变动项目。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 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33,412,892.52	-	36,201,051.13	-	-7.70%
营业成本	25,917,310.91	77.57%	28,644,030.57	79.12%	-9.52%
毛利率%	22.43%	-	20.88%	-	-
管理费用	2,442,971.6	7.31%	3,250,607.68	8.98%	-24.85%
研发费用	1,429,208.62	4.28%	1,800,110.11	4.97%	-20.60%
财务费用	572,581.05	1.71%	496,537.97	1.37%	15.31%
信用减值损失	-669,502.32	-2.00%	-3,104,311.06	-8.58%	
资产减值损失	-1,699,540.25	-5.09%	-601,969.4	-1.66%	
营业利润	621,752.25	0.94%	-1,745,419.22	-4.82%	
所得税费用	179,194.36	0.54%	-882,086.21	-2.44%	
净利润	472,557.89	1.41%	-838,140.90	-2.3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无需要解释的重大变动项目。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3,412,892.52	36,201,051.13	-7.70%
其他业务收入	0		
主营业务成本	25,917,310.91	28,644,030.57	-9.52%
其他业务成本	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 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成本 比上年同 期	毛利率比上 年同期增减 百分比
-------	------	------	------	----------------------	-------------------	-----------------------

					增减%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收入	32,186,633.11	25,125,518.15	21.94%	4.18%	-2.25%	5.14%
园林景观设计收入	274,009.41	330,735.08	-20.70%	60.47%	133.89%	-37.89%
苗木销售收入	952,250.00	461,057.68	51.58%	-81.46%	-83.53%	6.08%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 1、受市场经济环境因素影响，今年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收入与园林景观设计收入都有少量增长；
- 2、苗木销售收入较上期减少 418.37 万元，降幅 81.46%，主要原因是本期市场需求减少，导致苗木销售收入减少。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湖北交投襄阳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16,177,514.04	48.42%	否
2	武汉楚河汉街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6,574,587.93	19.68%	否
3	武汉钊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613,761.47	4.83%	否
4	武汉东西湖富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54,961.16	4.06%	否
5	天门富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25,822.75	3.97%	否
合计		27,046,647.35	80.95%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湖北楚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021,288.27	15.33%	否
2	吉安县磊鑫园林苗木发展有限公司	3,514,751.00	13.40%	是
3	武汉楚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850,344.82	10.87%	否
4	湖北嘉惠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315,710.00	8.83%	否
5	武汉睿豪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1,563,629.00	5.96%	否
合计		14,265,723.09	54.39%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765.82	-966,314.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4,518.90	2,520,271.14	
---------------	---------------	--------------	--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净流出 69.15 万元，主要原因是付现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减少导致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
-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净流入 377.48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相较于上期减少 674.74 万元，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于上期减少 305.40 万元；因而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入减少。
- 3、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274,765.82 元，与净利润 472,557.89 元，差异原因主要有：①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36.90 万元；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21.30 万元；④存货增加 64.15 万元；⑤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 191.00 万元；⑥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 536.14 万元。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深圳市傲景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景观设计、规划、景观相关技术咨询	1,000,000.00	662,432.91	518,625.01	274,009.41	-3,841.73
武汉木兰绿洲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农业咨询、科技技术开发、农作物花卉苗木的种植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等	8,000,000.00	18,857,690.26	7,019,398.34	1,567,551.00	-527,838.51
宜城市锦磊园林工	控股子公司	园林景观设计、施工；花卉、苗圃种植	1,000,000.00	968,147.72	940,456.72	0	-187.73

程有 限公 司	司	销售等					
---------------	---	-----	--	--	--	--	--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业务集中的风险	传统房地产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业务现在依然是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虽然近几年公司陆续增加了部分市政、PPP 等业务，但是收入占比不大。所以房地产行业出现任何波动，都可能对公司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与房地产行业的发展、国家宏观经济形势等息息相关，近年来，国家连续出台房地产行业调控政策，影响房地产行业的发展，一定程度上也影响了房地产开发商的盈利状况。房地产市场持续走弱，开发投资增速持续放缓，从而影响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和景观设计的业务规模，因此公司的业务规模会因为国家针对房地产市场的政策调整而出现波动。 应对措施：及时调整经营思路，巩固好原有房地产园林业务基础，继续加大对于市政园林、旅游度假园林、酒店园林的开发，丰富公司下游产品结构；对于有意向的项目更加谨慎，仔细甄别，确保筛选出更优质的项目。
2.苗木价格波动的风险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是公司的主要业务，各种苗木和石材也就是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虽然公司拥有自己的苗木基地，但苗木储备量和品种、规格等还是不足以满足公司全部业务的需求，再加苗木作为生物性的原材料资源，对外形、内在质量、存活率等有较高要求，因运输半径和规格品种等限制，还是需向其他苗木供应商采购，该类苗木因通过市场采购，市场价格波动影响较大。同时在项目合同期内，如果建材价格、劳务成本涨幅过大，将增加公司经营成本，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应对措施：公司将发展稳定的供货商渠道，与上游苗木供应商签订年度框架合同进行集中采购，有效降低供货紧缺风险和采购成本的同时，公司还采取了合理规划自有苗木基地的种植品种、提高灌木、花卉、草坪等的质量、增加乔木移植产量、尽量延长运输半径等措施，以降低公司苗木的采购成本。
3.工程结算进度较慢导致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风险	公司作为工程施工企业，同样存在该行业都有的特点，工程竣工后，客户一般只会根据工程施工进度支付初始合同进度款的70%-85%，工程结算相对滞后，结算与回款存在时间差，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随着此部分资产余额的增加，如果客户出现了财务状况恶化或者无法按期付款的情况，将使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积极主动开展项目完工后的结算工作，选择财务状况良好、实力雄厚的公司合作；同时，公司专门成立结算回款小组，把客户进行分类，按照不同情况分别采用不同的方法处理，推荐结算进度，以保证客户按时还款，对于常年未付的项目，须进行必要的追诉措施，最大程度的保护公司回款及财务现金流情况。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30,000,000.00	3,514,751.00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10,000,000.00	952,250.00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0
委托理财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贷款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期关联交易方：

- 1、吉安县磊鑫园林苗木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江西项目提供苗木移植，既降低了公司从外地采购苗木的运输成本，又能以较低价格取得关联公司的苗木；
- 2、襄阳市中农旅湿地公园建设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襄阳中农旅”），子公司武汉木兰绿洲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向襄阳中农旅销售苗木，子公司深圳市傲景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向襄阳中农旅提供规划设计咨询服务；
- 以上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利润产生积极影响。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 年 12 月 8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罗杰华、罗明华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 年 12 月 8 日		挂牌	与公司利益冲突	公司全体董监高签署了《避免与公司利益冲突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 年 12 月 8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罗杰华签署《关于武汉磊鑫园林装饰有限公司经营及股权事项的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15 年 12 月 8 日		挂牌	关联交易	公司全体股东签署了关于《公司董监高及股东关	正在履行中

					于避免并规范关联交易及资金往来的承诺函》	
董监高	2015 年 12 月 8 日		挂牌	关联交易	公司全体股东签署了关于《公司董监高及股东关于避免并规范关联交易及资金往来的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 年 12 月 8 日		挂牌	个人所得税	实际控制人罗杰华出具了《关于自行缴纳个人所得税的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 年 12 月 8 日		挂牌	社保、公积金	实际控制人罗杰华出具了关于公司及深圳市傲景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员工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问题的承诺函，表示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需为此前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由其承担全部责任。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不适用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冻结	1,399,213.20	1.45%	司法冻结
总计	-	-	1,399,213.20	1.45%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冻结款涉及两个诉讼：

1、因合同纠纷，原告深圳市宝安区某事务中心向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提请诉讼，并申请诉前保全冻

结公司账户 1,150,053.81 元，截止报告期末实际冻结资金 1,382,398.49 元。截止年报披露日，此案一审尚未判决。

- 2、因合同纠纷，原告杭州萧山欧绿园艺场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提请诉讼，并依据 2024 年 9 月的终审判决书申请冻结了公司账户 354,551.24 元，截止报告期末实际冻结资金 16,814.71 元。截止年报披露日，已根据法院执行通知书与对方取得联系并协商了支付计划。

以上冻结金额未对公司正常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相关诉讼仲裁事项不属于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5,152,185	36.34%		15,152,185	36.3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503,066	18.00%	11,049	7,514,115	18.02%
	董事、监事、高管	281,937	0.67%		281,937	0.67%
	核心员工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6,539,865	63.66%		26,539,865	63.6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3,421,199	56.18%		23,421,199	56.18%
	董事、监事、高管	845,812	2.03%		845,812	2.03%
	核心员工	0	0%		0	0%
总股本		41,692,050	-	11,049	41,692,05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0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罗杰华	19,648,500	11,049	19,659,549	47.1542%	14,964,375	4,695,174	0	0
2	罗明华	11,275,765		11,275,765	27.0454%	8,456,824	2,818,941	0	0
3	武汉诺诺达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	5,120,106		5,120,106	12.2808%	1,017,869	4,102,237	0	0

	合伙)								
4	深圳市华深科技有限公司	2,512,281		2,512,281	6.0258%	1,254,985	1,257,296	0	0
5	易利华	1,995,750		1,995,750	4.7869%		1,995,750	0	0
6	杨勤保	1,127,749		1,127,749	2.7049%	845,812	281,937	0	0
7	虞贤明	0	500	500	0.0012%		500	0	0
8	张雯华	990	-842	148	0.0004%		148	0	0
9	刘良松	0	102	102	0.0002%		102	0	0
10	王方洋	0	100	100	0.0002%		100	0	0
合计		41,681,141	10,909	41,692,050	100%	26,539,865	15,152,185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罗杰华与罗明华系兄弟关系；罗杰华是诺诺达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诺诺达51.46%的合伙份额；杨勤保是诺诺达的普通合伙人，持有诺诺达37.92%合伙份额；罗明华持有华深科技100%的股份。除上之外，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1、控股股东

罗杰华持有公司47.15%的股份，并任公司股东诺诺达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是诺诺达实际控制人。罗杰华直接和间接持股为59.43%，是公司的控股股东。

罗杰华，男，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武汉大学工商管理硕士（EMBA）学历，公司创始人之一。1994年3月至1995年2月就职于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项目主管；1995年3月至1996年4月就职于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任采购经理；1996年4月至1997年2月就职于深圳市蜜巢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任总经理；1997年6月至2002年12月就职于厦门市鑫鸿山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3年1月至2005年11月就职于武汉市洪山区磊鑫石材厂，任总经理；2005年12月创立深圳市磊鑫工程有限公司，至2014年7月任监事；2014年7月至今，任深圳市磊鑫环境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目前兼任武汉诺诺达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深圳市傲景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董事长、吉安县磊鑫园林苗木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湖北汇水众投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北京中农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及执行董事。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

2、实际控制人

罗杰华持有公司47.15%的股份，并任公司股东诺诺达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是诺诺达的实际控制人。罗明华持有公司27.05%的股份，持有公司股东华深科技100%的股份，华深科技持有公司6.03%的股份。两人合计直接持有公司74.20%股份，控制公司92.51%股份。两人于2015年6月27日签署《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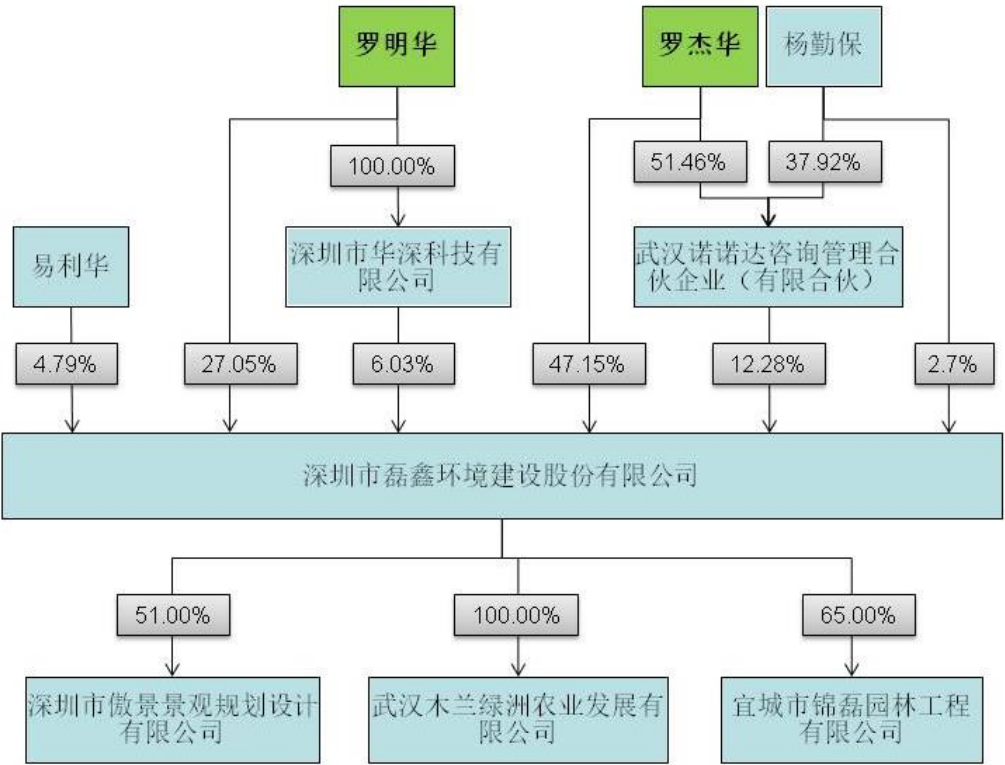
致行动协议》，两人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二人依其持股比例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实际支配公司行为，决定公司经营方针、财务政策及管理层人事任免。

报告期内，罗杰华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罗明华担任公司的董事，均实际从事公司经营管理活动。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罗杰华和罗明华兄弟。

罗杰华简历见本节二（一）控股股东情况。

罗明华，男，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重庆建筑工程学院城市建设工程系毕业，本科学历，公司创始人之一。1990年7月至2000年9月就职于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任工程师；2000年9月至2002年5月就职于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任工程师；2002年5月至2002年9月自由职业；2002年9月至今，创立深圳市华深科技有限公司，并任董事长、总经理；2005年12月，创立深圳市磊鑫工程有限公司，至2014年7月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4年7月至今，任深圳市磊鑫环境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12月至今任硒游记（深圳）合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罗杰华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3 年 1 月	2023 年 12 月 25 日	2026 年 12 月 24 日	19,648,500	11,049	19,659,549	47.1542%
罗明华	董事	男	1968 年 5 月	2023 年 12 月 25 日	2026 年 12 月 24 日	11,275,765	0	11,275,765	27.0454%
杨勤保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4 年 9 月	2023 年 12 月 25 日	2026 年 12 月 24 日	1,127,749	0	1,127,749	2.7049%
沈宇龙	董事、副董事长	男	1965 年 8 月	2023 年 12 月 25 日	2026 年 12 月 24 日	0	0	0	0%
余建华	董事	男	1974 年 4 月	2023 年 12 月 25 日	2026 年 12 月 24 日	0	0	0	0%
张兰兰	监事会主席	女	1984 年 4 月	2023 年 12 月 25 日	2026 年 12 月 24 日	0	0	0	0%
王惠	监事	女	1993 年 7 月	2023 年 12 月 25 日	2026 年 12 月 24 日	0	0	0	0%
陈月祥	财务负责人	男	1971 年 5 月	2023 年 12 月 25 日	2026 年 12 月 24 日	0	0	0	0%
张亚辉	董事会秘书	女	1981 年 10 月	2023 年 12 月 25 日	2026 年 12 月 24 日	0	0	0	0%
刘建	监事	男	1987 年 9 月	2023 年 12 月 25 日	2026 年 12 月 24 日	0	0	0	0%

				日	日				
--	--	--	--	---	---	--	--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长罗杰华与董事罗明华系兄弟关系。
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全体股东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财务人员	5			5
生产人员	30		2	28
管理人员	8		3	5
行政人员	6		1	5
技术人员	25			25
员工总计	74		6	68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4	4
本科	32	29
专科	23	21
专科以下	15	14
员工总计	74	68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薪酬绩效

在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依法签订劳动合同，并依法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同时，通过薪酬调查等方式，根据市场薪酬状况建立符合公司要求的薪酬管理制度；为了激励员工持续改进业绩从而最终实现公司战略及目标，针对公司中每位员工所承担的工作，通过应用各种科学的方法，对员工的工作行为、工作效果及其对公司的贡献或价值进行考核和评价，建立了完善的绩效管理制度并实施。

2、培训与开发

在报告期内，公司逐步健全了员工培训体系，密切关注员工的适岗状态和职业发展，例如新员工入职培训，涵盖了公司介绍、公司发展规划、公司企业文化等培训课程；入职一个月后进行新员工座谈会、员工职业规划等培训课程，使新员工能尽快融入公司并树立正确的职业发展方向；业务部门也会不定期举行专业的业务培训，使员工在工作之余也能不断的提升自身的业务水平，实现公司和员工共同成长。

3、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无。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在公司运营中，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切实保障了投资者的信息知情权、资产收益权以及重大参与决策权等权利。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

公司在业务上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系统，独立开展业务。公司的销售、采购、研发等重要职能完全由公司承担，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以及研发、生产和销售渠道。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与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

2、资产独立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公司合法拥有与其生产经营有关的电子设备和运输设备、专利权及其他资产的权属。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不存在与股东共有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聘任产生；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公司财务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执行国家劳动法律法规情况良好，与公司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员工工资单独造册、单独发放。

4、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合格的财务人员，独立开展财务工作和进行财务决策，不受股东或其他单位干预或控制。公司建立了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实施严格的财务监督管理。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

5、机构独立

公司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了经理层，同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设置了职能部门，并规定了相应的管理办法，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各组织机构的设置、运行和管理完全独立，不存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的会计核算体系比较健全，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制度也比较完善，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确开展会计核算工作，有效的保护了投资者的利益。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及政策，严格贯彻和落实公司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持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在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未出现重大缺陷。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强调事项段 ☐其他事项段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立信中联审字[2025] D-0467 号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 333 号万豪大厦 C 座 10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2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詹有义	黎婧		
	1 年	1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6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15			

审 计 报 告

立信中联审字[2025] D-0467 号

深圳市磊鑫环境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磊鑫环境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磊鑫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磊鑫股份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磊鑫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磊鑫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构成 2024 年年度报告相关文件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磊鑫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磊鑫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磊鑫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磊鑫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磊鑫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磊鑫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詹有义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黎婧

中国天津市

2025 年 4 月 22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775,587.64	4,594,037.5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1,681,763.20	227,439.21
应收账款	五、（三）	37,244,551.86	36,078,432.6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四）	1,679,876.48	1,243,310.1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五）	738,870.71	997,235.5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六）	8,133,360.06	7,491,867.2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五、（七）	41,217,460.80	44,789,192.0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八）	1,591.50	914.56
流动资产合计		92,473,062.25	95,422,429.0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九）	19,547.65	19,547.6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十)	884,365.73	1,154,333.70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五、(十一)	18,310.89	18,310.89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二)	3,524,004.98	3,736,975.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46,229.25	4,929,167.52
资产总计		96,919,291.50	100,351,596.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四)		2,239,409.6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五)	15,244,984.26	18,595,776.6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六)	491,471.41	787,001.89
应交税费	五、(十七)	3,954,837.78	3,216,420.84
其他应付款	五、(十八)	8,316,360.03	9,788,646.1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十九)	680,828.83	667,966.44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	3,057,580.25	1,387,303.20
流动负债合计		31,746,062.56	36,682,524.7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二十一)	8,746,000.00	7,4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二十二)	686,943.93	972,018.7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二)	87,977.74	117,303.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520,921.67	8,489,322.37
负债合计		41,266,984.23	45,171,847.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三)	41,692,050.00	41,692,0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四)	16,348.57	16,348.57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二十五)	2,023,104.05	902,917.4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六)	11,337,518.57	11,983,199.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55,069,021.19	54,594,515.14
少数股东权益		583,286.08	585,234.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55,652,307.27	55,179,749.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总计		96,919,291.50	100,351,596.52

法定代表人：罗杰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月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月祥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63,369.37	4,414,392.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81,763.20	227,439.21
应收账款	十四、(一)	27,258,801.93	26,091,300.7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679,876.48	1,243,310.17

其他应收款	十四、(二)	1,682,876.85	2,181,241.7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41,217,460.80	44,789,192.0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91.50	914.56
流动资产合计		75,185,740.13	78,947,790.4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三)	8,991,550.00	8,991,55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444.13	12,444.1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86,518.24	782,024.33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24,004.98	3,736,975.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114,517.35	13,522,993.74
资产总计		88,300,257.48	92,470,784.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39,409.6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820,018.48	13,070,521.29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390,053.21	678,783.69
应交税费		3,941,951.58	3,203,534.64
其他应付款		8,373,949.61	18,498,417.8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3,992.45	594,649.28
其他流动负债		3,057,580.25	1,387,303.20
流动负债合计		23,187,545.58	39,672,619.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746,000.00	7,4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37,829.80	641,822.2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87,977.74	117,303.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271,807.54	8,159,125.90
负债合计		32,459,353.12	47,831,745.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41,692,050.00	41,692,0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348.57	16,348.5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23,104.05	902,917.4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109,401.74	2,027,722.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5,840,904.36	44,639,038.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8,300,257.48	92,470,784.17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33,412,892.52	36,201,051.13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七)	33,412,892.52	36,201,051.1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0,423,444.51	34,246,041.34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七)	25,917,310.91	28,644,030.5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八)	61,372.33	54,755.0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五、(二十九)	2,442,971.60	3,250,607.68
研发费用	五、(三十)	1,429,208.62	1,800,110.11
财务费用	五、(三十一)	572,581.05	496,537.97
其中：利息费用	五、(三十一)	522,955.78	492,597.46
利息收入	五、(三十一)	4,245.77	7,760.75
加：其他收益	五、(三十二)	1,346.81	2,301.0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三)	-669,502.32	-3,104,311.0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四)	-1,699,540.25	-601,969.4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五)		3,550.4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21,752.25	-1,745,419.22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六)	30,000.00	37,884.65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七)		12,692.5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1,752.25	-1,720,227.11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八)	179,194.36	-882,086.2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2,557.89	-838,140.9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2,557.89	-838,140.9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948.16	4,402.05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4,506.05	-842,542.9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72,557.89	-838,140.9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74,506.05	-842,542.9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48.16	4,402.0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2

法定代表人：罗杰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月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月祥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收入	十四、(四)	32,186,633.11	30,894,336.45
减：营业成本	十四、(四)	25,499,797.67	25,703,399.26
税金及附加		60,503.71	54,140.3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352,752.62	3,169,082.24
研发费用		1,429,208.62	1,800,110.11
财务费用		551,848.50	473,631.71
其中：利息费用		503,587.13	469,870.77
利息收入		3,426.75	5,570.17
加：其他收益		1,346.81	2,301.0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503,601.79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3,129.72	-2,512,715.2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99,540.25	-601,969.4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50.4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351,060.06	-3,414,860.41
加：营业外收入		30,000.00	37,884.65
减：营业外支出			12,692.5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381,060.06	-3,389,668.30
减：所得税费用		179,194.36	-882,086.2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01,865.70	-2,507,582.0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01,865.70	-2,507,582.0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201,865.70	-2,507,582.0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338,206.39	39,481,874.1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134.36	117,589.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九）	1,392,987.18	19,653.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781,327.93	39,619,117.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362,342.56	30,070,006.2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92,036.80	2,926,640.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9,997.40	617,985.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九）	1,311,716.99	6,970,800.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056,093.75	40,585,431.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765.82	-966,314.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92,000.00	10,239,409.6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92,000.00	10,239,409.6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46,000.00	7,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0,236.41	386,502.0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九）	130,282.49	132,636.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46,518.90	7,719,138.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4,518.90	2,520,271.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9,284.72	1,553,956.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05,659.16	351,702.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6,374.44	1,905,659.16

法定代表人：罗杰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月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月祥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662,455.39	39,246,914.19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134.36	117,589.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3,938.71	17,462.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036,528.46	39,381,966.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692,468.47	28,040,394.2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06,874.90	2,834,438.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2,971.21	607,125.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68,484.28	8,812,066.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340,798.86	40,294,024.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270.40	-912,057.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92,000.00	10,239,409.6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92,000.00	10,239,409.6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46,000.00	7,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0,236.41	386,502.0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50.72	39,950.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49,587.13	7,626,452.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7,587.13	2,612,956.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61,857.53	1,700,899.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6,013.70	25,114.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4,156.17	1,726,013.70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692,050.00	-	-	-	16,348.57				902,917.48		11,983,199.09	585,234.24	55,179,749.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692,050.00	-	-	-	16,348.57				902,917.48		11,983,199.09	585,234.24	55,179,749.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20,186.57		-645,680.52	-1,948.16	472,557.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4,506.05	-1,948.16	472,557.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20,186.57		-1,120,186.57			
1. 提取盈余公积								1,120,186.57		-1,120,186.5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643,732.66						643,732.66
2. 本期使用							643,732.66						643,732.66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1,692,050.00	-	-	-	16,348.57			2,023,104.05		11,337,518.57	583,286.08		55,652,307.27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692,050.00	-	-	-	16,348.57	-	-	-	902,917.48		12,825,742.04	580,832.19	56,017,890.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692,050.00	-	-	-	16,348.57	-	-	-	902,917.48		12,825,742.04	580,832.19	56,017,890.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42,542.95	4,402.05	-838,140.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842,542.95	4,402.05	-838,140.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154,075.87					1,154,075.87	
2. 本期使用							1,154,075.87					1,154,075.87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1,692,050.00	-	-	-	16,348.57	-	-	-	902,917.48		11,983,199.09	585,234.24	55,179,749.38

法定代表人：罗杰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月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月祥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 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692,050.00	-	-	-	16,348.57				902,917.48		2,027,722.61	44,639,038.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692,050.00	-	-	-	16,348.57	-	-		902,917.48		2,027,722.61	44,639,038.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20,186.57		10,081,679.13	11,201,865.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201,865.70	11,201,865.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20,186.57		-1,120,186.57	
1. 提取盈余公积									1,120,186.57		-1,120,186.5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643,732.66					643,732.66
2. 本期使用							643,732.66					643,732.66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1,692,050.00	-	-	-	16,348.57	-	-	-	2,023,104.05		12,109,401.74	55,840,904.36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永续债	其他								

		股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692,050.00	-	-	-	16,348.57	-	-	-	902,917.48		4,535,304.70	47,146,620.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692,050.00	-	-	-	16,348.57	-	-		902,917.48		4,535,304.70	47,146,620.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07,582.09	-2,507,582.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07,582.09	-2,507,582.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617,886.73				617,886.73
2. 本期使用								617,886.73				617,886.73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1,692,050.00	-	-	-	16,348.57	-	-	-	902,917.48		2,027,722.61	44,639,038.66

深圳市磊鑫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深圳市磊鑫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2005 年 12 月 9 日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由自然人罗杰华和罗明华共同出资组建。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0300782785569D。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所属行业为景观及生态环保行业。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4169.205 万股，注册资本为 4169.205 万元，注册地：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 3 号建艺大厦 17 楼东，总部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 3 号建艺大厦 17 楼东。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园林绿化景观工程设计与施工，绿化养护管理；室内外装饰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市政工程设计与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河湖整治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古建筑工程及土石方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材料的销售；花卉、林木、苗圃的种植及销售；空调节能产品的销售及其它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工程咨询。（以上项目须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经营）。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罗杰华和罗明华。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1	深圳市傲景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傲景设计）
2	武汉木兰绿洲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木兰绿洲）
3	宜城市锦磊园林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城锦磊）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并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

准备。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500 万元
重要的应付账款	300 万元
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2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收入金额占集团总收入 $\geq 10\%$

(六)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

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七)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公司已按照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综合考虑了包括投资者的持股情况、投资者之间的相互关系、公司治理结构、潜在表决权等所有相关事实和因素后作出判断。

2.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

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

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除此之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指定的这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具体描述指定的情况)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

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 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 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 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 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 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 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 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 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 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 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 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十)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公司通过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提示：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租赁应收款和通过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企业也可以选择采用一般金融资产的减值方法，即按照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已显著增加分别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阶段一）或整个存续期的预

期信用损失（阶段二和阶段三）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依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如下：

(1) 应收票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 1	银行承兑票据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组合 2	账龄组合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组合 2	除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外的其他各种应收及暂付款项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有关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三（九）相关会计处理。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为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消耗性生物资产等。其中消耗性生物资产为苗木成本。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2）存货跌价准备确认和计提的一般原则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

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 持有待售

1.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得批准。

2.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 列报方法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应当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应当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

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七）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本公司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

根据本公司实际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类别，包括：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等。

3.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十五)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

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六) 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公司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十七) 生物资产

1. 生物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的生物资产均为消耗性生物资产。

2. 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初始计量

生物资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自行营造的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郁闭前发生的造林费、抚育费、营林设施费、良种试验费、调查设计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应计入生物资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处理。消耗性林木类生物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应当在郁闭时停止资本化。

投资者投入生物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天然起源的生物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名义金额确定。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和企业合并取得的生物资产的成本，应当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确定。

因择伐、间伐或抚育更新性质采伐而补植林木类生物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应当计入林木类生物资产的成本。生物资产在郁闭或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3. 发出消耗性生物资产的计价方法

加权平均法计价。

4. 消耗性生物资产郁闭度的确定

依据本公司基地所生产苗木的生理特性及形态，将其分为乔木类、灌木类、棕榈科植物三个类型进行郁闭度设定。

乔木类：植株有明显主干，规格的计量标准主要以胸径（植株主干离地 130CM 处的直径）的计量为主。灌木类：植株无明显主干，规格的计量标准主要以植株自然高及冠径为主。棕榈科植物：植株幼苗期呈现灌木状，进入成苗后剥棕呈现主干，植株冠幅增长幅度相对较小。园林工程适用规格苗木的质量及起点规格指标代表了苗木生产的出圃指标。

苗木达到出圃标准时，苗木基本上可以较稳定的生长，一般只需相对较少的维护费用及生产物资。此时点苗木可视为已达到郁闭。

在确定苗木大田种植株行距时，综合考虑苗木生长速度、生产成本等因素，合理配给植株生长空间。按以往经验及本公司对苗木质量的要求，在苗木达到出圃标准时，取其出圃起点规格的各数据进行郁闭度的测算。

乔木类：株行距约 350CM*350CM，冠径约 320CM 时

郁闭度 $3.14 \times 160 \times 160 / (350 \times 350) = 0.656$

灌木类：株行距约 100CM*100CM，冠径约 90CM 时

郁闭度 $3.14 \times 45 \times 45 / (100 \times 100) = 0.636$

棕榈科类：株行距约 350CM*350CM，冠径约 300CM 时

郁闭度 $3.14 \times 150 \times 150 / (350 \times 350) = 0.576$

5. 消耗性生物资产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企业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消耗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本公司在分摊商誉的账面价值时，根据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获得的相对受益情况进行分摊，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九）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企业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于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情形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企业应当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服务成本。
- （2）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一）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1.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租赁负债根据其流动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报为流动负债或非流动负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非流动租赁负债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反映。

（二十二）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

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三） 收入

1. 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2. 可变对价

本公司部分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销售返利、数量折扣、商业折扣、业绩奖金和索赔等的安排，形成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合同开始日，企业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因对价形式以外的原因而发生变动的，应当作为可变对价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应付客户对价

对于应付客户对价，本公司将该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除非该应付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

6.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我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如有变化，作为会计估计变更进行会计处理。

7.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8.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9. 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

对于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本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企业提供重大权利的，应当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准则相关规定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在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客户虽然有额外购买商品选择权，但客户行使该选择权购买商品时的价格反映了这些商品单独售价的，不应被视为公司向该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

10. 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

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本公司按照准则相关规定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应当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确认相关收入；否则，作为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确认相关收入：

- （1）合同要求或客户能够合理预期企业将从事对该项知识产权有重大影响的活动；
- （2）该活动对客户将产生有利或不利影响；
- （3）该活动不会导致向客户转让某项商品。

本公司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应当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

- （1）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
- （2）企业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11. 售后回购交易

对于售后回购交易，本公司区分下列两种情形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因存在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或本公司享有回购权利的，本公司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应当视为租赁交易，按照准则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应当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本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2）本公司负有应客户要求回购商品义务的，应当在合同开始日评估客户是否具有行使该要求权的重大经济动因。客户具有行使该要求权重大经济动因的，企业应当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1）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本公司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按照准则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2. 客户未行使的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款项的，应当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应当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在客户要求其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能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13. 无需退回的初始费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并评估该初始费是否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应当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本公司收取了无需退回的初始费且为履行合同应开展初始活动，但这些活动本身并没有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的，该初始费与未来将转让的已承诺商品相关，应当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本公司在确定履约进度时不考虑这些初始活动；本公司为该初始活动发生的支出应当按照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计入当期损益。

14. 具体原则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园林工程施工业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二十四） 合同成本

1.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并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若该项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上述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

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五)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本公司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的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七）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及计算机及电子设备等。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

本公司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本公司将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2)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公司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长期应收款，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收取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二十八)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施行日”)解释 17 号。本公司自施行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执行解释 17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以下简称“暂行规定”)，执行暂行规定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4 年 12 月 6 日，财政部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施行。

本公司对利润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利润表项目	2023 年度		
	变更前	累计影响金额	变更后
营业成本	28,532,050.63	111,979.94	28,644,030.57
管理费用	3,362,587.62	-111,979.94	3,250,607.68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重大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	3%、6%、9%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 应交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7%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按纳税主体分别披露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傲景设计	25%
木兰绿洲	25%
宣城锦磊	25%

(二) 重要的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通知〉》(财税[1995]第 52 号)，直接从事植物的种植、收割的单位和个人销售上述注释所列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子公司木兰绿洲种植的林业产品按上述条例免征增值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项规定企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的规定，子公司木兰绿洲从事林木的培育和种植免征企业所得税。

2022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批准并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确认公司成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244207590，有效期三年，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企业所得税税率实际减按 15%执行。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 775, 587. 64	4, 594, 037. 51
其他货币资金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合计	1, 775, 587. 64	4, 594, 037. 5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期末因司法冻结的银行存款为 1, 399, 213. 20 元，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有因抵押、质

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1,681,763.20	227,439.21
合计	1,681,763.20	227,439.2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770,277.05	100.00	88,513.85	5.00	1,681,763.20
其中：组合 1					
组合 2	1,770,277.05	100.00	88,513.85	5.00	1,681,763.20
合计	1,770,277.05	100.00	88,513.85	5.00	1,681,763.20

续：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39,409.69	100.00	11,970.48	5.00	227,439.21
其中：组合 1					
组合 2	239,409.69	100.00	11,970.48	5.00	227,439.21
合计	239,409.69	100.00	11,970.48	5.00	227,439.2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共 1 项，相关信息如下：

①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770,277.05	88,513.85	5.00
合计	1,770,277.05	88,513.85	5.0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 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1,970.48	76,543.37				88,513.85
合计	11,970.48	76,543.37				88,513.85

4.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1,770,277.05
合计		1,770,277.05

6.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8,389,165.09	14,002,959.28
1 至 2 年	13,067,632.09	20,943,138.67
2 至 3 年	20,473,104.00	4,756,724.48
3 至 4 年	4,635,982.44	1,448,124.95
4 至 5 年	1,100,001.58	3,999,265.42
5 年以上	7,272,854.62	14,061,283.41
合计	54,938,739.82	59,211,496.21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965,320.46	5.40	2,965,320.46	100.00	
其中：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	2,965,320.46	5.40	2,965,320.4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973,419.36	94.60	14,728,867.50	28.34	37,244,551.86
其中：组合 1					
组合 2	51,973,419.36	94.60	14,728,867.50	28.34	37,244,551.86
合计	54,938,739.82	100.00	17,694,187.96	32.21	37,244,551.86

续：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965,320.46	5.01	2,965,320.46	100.00	
其中：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	2,965,320.46	5.01	2,965,320.4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6,246,175.75	94.99	20,167,743.07	35.86	36,078,432.68
其中：组合 1					
组合 2	56,246,175.75	94.99	20,167,743.07	35.86	36,078,432.68
合计	59,211,496.21	100.00	23,133,063.53	39.07	36,078,432.68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共 1 项，相关信息如下：

①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

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华夏幸福产业新城（团风）有限公司	2,965,320.46	2,965,320.46	2,965,320.46	2,965,320.46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2,965,320.46	2,965,320.46	2,965,320.46	2,965,320.46	100.00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共 1 项，相关信息如下：

①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2——账龄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8,389,165.09	419,458.25	5.00
1 至 2 年（含 2 年）	13,067,632.09	1,306,763.21	1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19,773,104.00	3,954,620.80	20.00
3 至 4 年（含 4 年）	3,337,867.46	1,668,933.74	50.00
4 至 5 年（含 5 年）	132,796.10	106,236.88	80.00
5 年以上	7,272,854.62	7,272,854.62	100.00
合计	51,973,419.36	14,728,867.50	28.34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3,133,063.53	399,268.61		5,838,144.18		17,694,187.96
合计	23,133,063.53	399,268.61		5,838,144.18		17,694,187.96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4,565,558.80 元，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合同资产汇总金额 18,748,065.02 元，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汇总金额 43,313,623.82 元，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43.3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4,046,824.01 元。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679,876.48	100.00	1,243,310.17	100.00
合计	1,679,876.48	100.00	1,243,310.17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按预付对象集中度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1,225,502.50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72.95%。

(五)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38,870.71	997,235.58
合计	738,870.71	997,235.58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备用金	709,249.30	706,703.90
投标、履约及其他保证金	1,267,382.39	1,317,382.39
押金	190,530.00	190,530.00
其他	87,365.82	104,585.75
合计	2,254,527.51	2,319,202.04

(2)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98,338.31	109,521.95
1 至 2 年	4,940.91	568,456.80
2 至 3 年	560,025.00	387,937.00
3 至 4 年	337,937.00	120,070.00
4 至 5 年	120,070.00	55,970.00
5 年以上	1,133,216.29	1,077,246.29
合计	2,254,527.51	2,319,202.04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03,758.29	17.91	403,758.29	100.00	
其中：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	403,758.29	17.91	403,758.29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50,769.22	82.09	1,111,898.51	60.08	738,870.71
其中：组合 1					
组合 2	1,850,769.22	82.09	1,111,898.51	60.08	738,870.71
合计	2,254,527.51	100.00	1,515,656.80	67.23	738,870.71

续：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03,758.29	17.41	403,758.29	100.00	
其中：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	403,758.29	17.41	403,758.29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15,443.75	82.59	918,208.17	47.94	997,235.58
其中：组合 1					
组合 2	1,915,443.75	82.59	918,208.17	47.94	997,235.58
合计	2,319,202.04	100.00	1,321,966.46	57.00	997,235.58

①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共 1 项，相关信息如下：

a.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

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李拥军	403,758.29	403,758.29	403,758.29	403,758.29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403,758.29	403,758.29	403,758.29	403,758.29	100.00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共 1 项，相关信息如下：

a.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2——账龄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8,338.31	4,916.92	5.00
1 至 2 年	4,940.91	494.09	10.00
2 至 3 年	560,025.00	112,005.00	20.00
3 至 4 年	337,937.00	168,968.50	50.00
4 至 5 年	120,070.00	96,056.00	80.00
5 年以上	729,458.00	729,458.00	100.00
合计	1,850,769.22	1,111,898.51	60.08

③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918,208.17		403,758.29	1,321,966.46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93,690.34			193,690.3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11,898.51		403,758.29	1,515,656.8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第一阶段为 1 年以内其他应收款对应坏账准备，第二阶段为 1 年以上其他应收款未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第三阶段为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4）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321,966.46	193,690.34				1,515,656.80
合计	1,321,966.46	193,690.34				1,515,656.80

本期无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其他应收款。

（5）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保利（江西）金通泰置业有限公司	购房定金	747,962.00	4 年以内	33.18	205,973.50
李拥军	备用金	403,758.29	5 年以上	17.91	403,758.29
黄平	备用金	170,000.00	5 年以上	7.54	170,000.00
都匀市绿茵湖产业园区建设开发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112,079.48	5 年以上	4.97	112,079.48
江西鸿海易居置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	3-4 年	4.44	50,000.00
合计		1,533,799.77		68.04	941,811.27

(六)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消耗性生物资产	8,133,360.06		8,133,360.06	7,491,867.28		7,491,867.28
合计	8,133,360.06		8,133,360.06	7,491,867.28		7,491,867.28

(七) 合同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结算	38,847,695.13		38,847,695.13	40,688,147.79		40,688,147.79
质保金	6,228,736.68	3,858,971.01	2,369,765.67	6,789,284.57	2,688,240.35	4,101,044.22
合计	45,076,431.81	3,858,971.01	41,217,460.80	47,477,432.36	2,688,240.35	44,789,192.01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缴个税	1,591.50	914.56
合计	1,591.50	914.56

(九)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19,547.65	19,547.6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9,547.65	19,547.65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29,800.00	384,809.03	414,609.03
(2) 本期增加金额			
— 购置			
(3) 本期减少金额			

项目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9,800.00	384,809.03	414,609.03
2. 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28,310.00	366,751.38	395,061.38
(2) 本期增加金额			
一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一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8,310.00	366,751.38	395,061.38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90.00	18,057.65	19,547.65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490.00	18,057.65	19,547.65

2. 期末，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期末，公司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4. 期末，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十)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1,368,542.60	595,695.01	1,964,237.6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租赁			
3. 本期减少金额			
(1) 租赁到期			
4. 期末余额	1,368,542.60	595,695.01	1,964,237.61
二、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586,518.27	223,385.64	809,903.91
2. 本期增加金额	195,506.09	74,461.88	269,967.97
(1) 计提	195,506.09	74,461.88	269,967.9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租赁到期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4. 期末余额	782,024.36	297,847.52	1,079,871.88
三、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782,024.33	372,309.37	1,154,333.70
2. 期末余额	586,518.24	297,847.49	884,365.73

(十一)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傲景设计	18,310.89					18,310.89
合计	18,310.89					18,310.89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傲景设计						
合计						

3. 其他说明

经减值测试，收购傲景设计形成的商誉不存在减值情况。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	21,180,415.59	3,177,062.34	22,100,958.83	3,315,143.82
可抵扣亏损	1,671,128.70	250,669.30	1,975,738.22	296,360.73
租赁负债	641,822.25	96,273.34	836,471.53	125,470.73
合计	23,493,366.54	3,524,004.98	24,913,168.58	3,736,975.2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586,518.24	87,977.74	782,024.33	117,303.65
合计	586,518.24	87,977.74	782,024.33	117,303.65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976,914.03	5,054,281.99
可抵扣亏损	379,958.24	375,928.78
租赁负债	325,950.51	403,513.63
合计	2,682,822.78	5,833,724.4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备注
2026 年	39,103.03	39,103.03	
2027 年	335,033.95	335,033.95	
2028 年	1,791.80	1,791.80	
2029 年	4,029.46		
合计	379,958.24	375,928.78	

(十三)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399,213.20	1,399,213.20	司法冻结	司法冻结	2,688,378.35	2,688,378.35	司法冻结	司法冻结
合计	1,399,213.20	1,399,213.20			2,688,378.35	2,688,378.35		

(十四)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抵押+保证借款	-	2,000,000.00
质押借款	-	239,409.69
合计	-	2,239,409.69

(十五)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材料款	13,549,048.67	15,924,700.18
劳务款	1,695,935.59	2,671,076.43
合计	15,244,984.26	18,595,776.61

2. 期末，公司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十六)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787,001.89	2,185,399.39	2,480,929.87	491,471.4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15,588.79	215,588.79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87,001.89	2,400,988.18	2,696,518.66	491,471.41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87,001.89	1,997,062.35	2,292,592.83	491,471.41
(2) 职工福利费		48,570.87	48,570.87	
(3) 社会保险费		96,906.17	96,906.17	
其中：医疗保险费		83,554.26	83,554.26	
工伤保险费		10,079.37	10,079.37	
生育保险费		3,272.54	3,272.54	
(4) 住房公积金		42,860.00	42,860.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787,001.89	2,185,399.39	2,480,929.87	491,471.4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207,182.20	207,182.20	
失业保险费		8,406.59	8,406.59	
合计		215,588.79	215,588.79	

(十七)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3,825,272.25	3,084,294.67
企业所得税	104,327.11	111,325.06
个人所得税	5,639.03	2,071.7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582.59	13,637.65
教育费附加	5,234.09	4,289.42
地方教育费附加	782.71	802.31
合计	3,954,837.78	3,216,420.84

(十八)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316,360.03	9,788,646.10
合计	8,316,360.03	9,788,646.10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关联方往来款	5,478,786.78	5,545,786.78
应付非关联方往来款	2,684,123.71	4,227,137.18
应付费用	153,449.54	15,722.14
合计	8,316,360.03	9,788,646.10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罗明华	2,964,655.43	关联方往来

(十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0,000.00	4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80,828.83	267,966.44
合计	680,828.83	667,966.44

(二十)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3,057,580.25	1,387,303.20
合计	3,057,580.25	1,387,303.20

(二十一)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抵押借款	7,000,000.00	7,400,000.00
信用借款	1,746,000.00	
合计	8,746,000.00	7,400,000.00

(二十二)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2 年	304,572.35	262,570.43
2-5 年	382,371.58	709,448.29
合计	686,943.93	972,018.72

(二十三) 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41,692,050.00						41,692,050.00

(二十四) 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6,348.57			16,348.57
合计	16,348.57			16,348.57

(二十五)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02,917.48	1,120,186.57		2,023,104.05
合计	902,917.48	1,120,186.57		2,023,104.05

(二十六)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1,983,199.09	12,825,742.04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1,983,199.09	12,825,742.0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4,506.05	-842,542.9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20,186.57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337,518.57	11,983,199.09

(二十七)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3,412,892.52	25,917,310.91	36,201,051.13	28,644,030.57
其他业务				
合计	33,412,892.52	25,917,310.91	36,201,051.13	28,644,030.57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32,186,633.11	25,125,518.15	30,894,336.45	25,703,399.26
园林绿化工程设计	274,009.41	330,735.08	170,754.68	141,405.24
苗木销售	952,250.00	461,057.68	5,135,960.00	2,799,226.07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在某一时点转让	1,226,259.41	791,792.76	5,306,714.68	2,940,631.31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32,186,633.11	25,125,518.15	30,894,336.45	25,703,399.26
合计	33,412,892.52	25,917,310.91	36,201,051.13	28,644,030.57

2.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业务类型包括园林工程施工业务、园林绿化工程设计业务、苗木销售等。园林工程施工业务根据合同约定属于某一时段履行，对于在某一时段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园林绿化工程设计业务、苗木销售根据合同约定属于某一时点履行，对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二十八)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184.88	29,268.09
教育费附加	16,920.55	15,263.3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266.90	10,175.58
印花税		48.00
合计	61,372.33	54,755.01

(二十九)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00,429.36	1,916,936.38
业务招待及差旅费	94,817.04	300,459.43
汽车、维修、劳保费	99,779.22	151,472.01
办公、通讯、宣传及邮费	55,314.51	69,602.78
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	195,506.09	195,719.45
咨询及中介服务费	292,666.51	484,466.19
租赁及水电费		112,013.11
其他	4,458.87	19,938.33
合计	2,442,971.60	3,250,607.68

(三十)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	700,558.82	1,051,308.22
材料费	434,417.38	536,095.90
其他费用	294,232.42	212,705.99
合计	1,429,208.62	1,800,110.11

(三十一)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470,236.41	386,502.09
减：利息收入	4,245.77	7,760.75
银行手续费	36,031.04	11,701.26
票据贴息	17,840.00	36,050.56
租赁利息	52,719.37	70,044.81
合计	572,581.05	496,537.97

(三十二)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个税返还	147.93	888.58
生育津贴	1,198.88	1,412.45
合计	1,346.81	2,301.03

(三十三)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76,543.37	85,398.5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99,268.61	-3,086,597.3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93,690.34	-103,112.20
合计	-669,502.32	-3,104,311.06

(三十四)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699,540.25	-601,969.40
合计	-1,699,540.25	-601,969.40

(三十五)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	3,550.42
合计	-	3,550.42

(三十六)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须支付的款项		28,293.00	
保险赔款		4,240.91	
其他	30,000.00	5,350.74	30,000.00
合计	30,000.00	37,884.65	30,000.00

(三十七)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	12,692.54	
合计	-	12,692.54	-

(三十八)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450.03	-117,589.5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3,644.39	-764,496.67
合计	179,194.36	-882,086.2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51,752.25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7,762.8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2,848.5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0,141.4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568.9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14,381.2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08,653.3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83.43
其他	
所得税费用	179,194.36

(三十九)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1,346.81	2,301.03
利息收入	4,245.77	7,760.75
备用金、保证金及往来款	68,229.45	
营业外收入-其他	30,000.00	9,591.65
冻结银行存款	1,289,165.15	
合计	1,392,987.18	19,653.4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	1,275,685.95	1,959,893.39
付现财务费用	36,031.04	11,701.26
冻结银行存款		2,157,271.32
备用金、保证金及往来款		2,841,934.53
合计	1,311,716.99	6,970,800.50

2.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金	130,282.49	132,636.46
合计	130,282.49	132,636.46

(四十)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净利润	472,557.89	-838,140.90
加：信用减值损失	669,502.32	3,104,311.06
资产减值准备	1,699,540.25	601,969.40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摊销		
固定资产折旧		
油气资产折耗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使用权资产折旧	269,967.97	269,967.97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22,955.78	492,597.4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2,970.30	-707,756.1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325.91	-56,740.5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1,492.78	1,686,585.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09,962.33	219,697.0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361,403.97	-5,738,805.5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765.82	-966,314.7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76,374.44	1,905,659.1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05,659.16	351,702.8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9,284.72	1,553,956.3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376,374.44	1,905,659.16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76,374.44	1,905,659.1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6,374.44	1,905,659.1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存款	1,399,213.20	2,688,378.35	司法冻结

合计	1, 399, 213. 20	2, 688, 378. 35	
----	-----------------	-----------------	--

(四十一) 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和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情况详见注释 10、注释 19 和注释 22。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计入损益情况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	52, 719. 37	70, 044. 81
短期租赁费用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售后租回交易		

六、研发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	700, 558. 82	1, 051, 308. 22
材料费	434, 417. 38	536, 095. 90
其他费用	294, 232. 42	212, 705. 99
合计	1, 429, 208. 62	1, 800, 110. 1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 429, 208. 62	1, 800, 110. 11
资本化研发支出		
合计	1, 429, 208. 62	1, 800, 110. 11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傲景设计	深圳市	深圳市	民营	51%		购买
木兰绿洲	武汉市	武汉市	民营	100%		设立
宜城锦磊	宜城市	宜城市	民营	65%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报告期内无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金融工具产生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性项目、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本公司采取限额政策以规避对任何金融机构的信贷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

（1）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罗杰华和罗明华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华深科技	持有本公司 6.03%股权
杨勤保	董事
吉安磊鑫园林苗木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北京中农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襄阳市中农旅湿地公园建设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陈进	子公司傲景设计股东、董事、总经理
罗承莲	罗明华之妻
胡晓娟	罗杰华之妻
陈蓓	陈进之女
张亚辉	董事会秘书

(四)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吉安磊鑫园林苗木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苗木	3,514,751.00	3000 万元	否	788,624.5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襄阳市中农旅湿地公园建设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苗木	952,250.00	932,000.00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罗明华	房屋建筑物	-	-	17,553.01	22,245.24	-	-
杨勤保	房屋建筑物	-	-	15,797.71	20,020.71	-	-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无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罗明华、罗承莲、罗杰华	10,000,000.00	2020年5月15日	2025年5月15日	否

(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襄阳市中农旅湿地公园建设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7,594,799.37	1,436,087.19	6,642,549.37	397,154.94
预付账款					
	吉安县磊鑫园林苗木发展有限公司	-	-	190,045.00	
其他应收款					
	张亚辉	4,432.18	221.61	4,432.18	221.61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吉安县磊鑫园林苗木发展有限公司	3,380,881.00	2,875,000.00
其他应付款			
	罗明华	2,964,655.43	3,139,655.43
	陈进	18,247.92	18,247.92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杨勤保	901,804.36	793,804.36
	陈蓓	83,079.07	83,079.07
	北京中农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6,000.00	36,000.00
	吉安县磊鑫园林苗木发展有限公司	1,475,000.00	1,475,000.00

十一、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将持有武汉木兰 90%股权转让给自然人黄莉、10%股权转让给武汉市金拓鑫石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价格为 800 万元，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完成工商变更。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7,396,915.09	8,920,959.28
1 至 2 年	7,985,632.09	15,675,591.48
2 至 3 年	14,505,556.81	4,246,175.11
3 至 4 年	3,527,318.09	1,448,124.95
4 至 5 年	1,430,911.08	3,949,265.42
5 年以上	8,154,712.70	9,945,936.01
合计	43,001,045.86	44,186,052.25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965,320.46	6.90	2,965,320.46	100.00	
其中：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	2,965,320.46	6.90	2,965,320.4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035,725.40	93.10	12,776,923.47	31.91	27,258,801.93
其中：组合 1					
组合 2	40,035,725.40	93.10	12,776,923.47	31.91	27,258,801.93
合计	43,001,045.86	100.00	15,742,243.93	36.61	27,258,801.93

续：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965,320.46	6.71	2,965,320.46	100.00	
其中：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	2,965,320.46	6.71	2,965,320.4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220,731.79	93.29	15,129,431.08	36.70	26,091,300.71
其中：组合 1					
组合 2	41,220,731.79	93.29	15,129,431.08	36.70	26,091,300.71
合计	44,186,052.25	100.00	18,094,751.54	40.95	26,091,300.71

（1）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共 1 项，相关信息如下：

②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

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华夏幸福产业新城（团风）有限公司	2,965,320.46	2,965,320.46	2,965,320.46	2,965,320.46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2,965,320.46	2,965,320.46	2,965,320.46	2,965,320.46	100.00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共 1 项，相关信息如下：

①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2——账龄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7,396,915.09	369,845.75	5.00
1 至 2 年（含 2 年）	7,985,632.09	798,563.21	1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14,505,556.81	2,901,111.36	20.00
3 至 4 年（含 4 年）	2,827,318.09	1,413,659.05	50.00
4 至 5 年（含 5 年）	132,796.10	106,236.88	80.00
5 年以上	7,187,507.22	7,187,507.22	100.00
合计	40,035,725.40	12,776,923.47	31.91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8,094,751.54		514,363.43	1,838,144.18		15,742,243.93
合计	18,094,751.54		514,363.43	1,838,144.18		15,742,243.93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9,936,079.89 元，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合同资产汇总金额 18,748,065.02 元，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汇总金额 38,684,144.91 元，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43.9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5,576,057.28 元。

（二）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82,876.85	2,181,241.72
合计	1,682,876.85	2,181,241.72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备用金	699,279.30	696,733.90
投标、履约及其他保证金	1,237,382.39	1,287,382.39
押金	190,530.00	190,530.00
其他	87,365.82	104,585.75
内部往来款	959,006.14	1,208,006.14
合计	3,173,563.65	3,487,238.18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03,758.29	12.72	403,758.29	100.00	
其中：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	403,758.29	12.72	403,758.29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69,805.36	87.28	1,086,928.51	39.24	1,682,876.85
其中：组合1	959,006.14	30.22			959,006.14
组合2	1,810,799.22	57.06	1,086,928.51	60.02	723,870.71
合计	3,173,563.65	100.00	1,490,686.80	46.97	1,682,876.85

续：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03,758.29	11.58	403,758.29	100.00	
其中：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	403,758.29	11.58	403,758.29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83,479.89	88.42	902,238.17	29.26	2,181,241.72
其中：组合1	1,208,006.14	34.64			1,208,006.14
组合2	1,875,473.75	53.78	902,238.17	48.11	973,235.58
合计	3,487,238.18	100.00	1,305,996.46	37.45	2,181,241.72

①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共 1 项，相关信息如下：

a.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

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李拥军	403,758.29	403,758.29	403,758.29	403,758.29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403,758.29	403,758.29	403,758.29	403,758.29	100.00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共 1 项，相关信息如下：

a.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2——账龄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8,338.31	4,916.92	5.00
1 至 2 年	4,940.91	494.09	10.00
2 至 3 年	560,025.00	112,005.00	20.00
3 至 4 年	307,937.00	153,968.50	50.00
4 至 5 年	120,070.00	96,056.00	80.00
5 年以上	719,488.00	719,488.00	100.00
合计	1,810,799.22	1,086,928.51	60.02

③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902,238.17		403,758.29	1,305,996.46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84,690.34			184,690.3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86,928.51		403,758.29	1,490,686.8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第一阶段为 1 年以内其他应收款对应坏账准备，第二阶段为 1 年以上其他应收款未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第三阶段为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4）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305,996.46	184,690.34				1,490,686.80
合计	1,305,996.46	184,690.34				1,490,686.80

本期无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其他应收款。

（5）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木兰绿洲	内部往来	951,475.14		29.98	
保利（江西）金通泰置业有限公司	购房定金	747,962.00	4 年以内	23.57	205,973.50
李拥军	备用金	403,758.29	5 年以上	12.72	403,758.29
黄平	备用金	170,000.00	5 年以上	5.36	170,000.00
都匀市绿茵湖产业园区建设开发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112,079.48	5 年以上	3.53	112,079.48
合计		2,385,274.91		75.16	891,811.27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991,550.00		8,991,550.00	8,991,550.00		8,991,550.00
合计	8,991,550.00		8,991,550.00	8,991,550.00		8,991,55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傲景设计	341,550.00			341,550.00		
木兰绿洲	8,000,000.00			8,000,000.00		
宜城锦磊	650,000.00			650,000.00		
合计	8,991,550.00			8,991,550.00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2,186,633.11	25,499,797.67	30,894,336.45	25,703,399.26
其他业务				
合计	32,186,633.11	25,499,797.67	30,894,336.45	25,703,399.26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32,186,633.11	25,499,797.67	30,894,336.45	25,703,399.26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在某一时点转让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32,186,633.11	25,499,797.67	30,894,336.45	25,703,399.26
合计	32,186,633.11	25,499,797.67	30,894,336.45	25,703,399.26

十五、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一)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二)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46.81	
(三)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四)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五)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六)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七)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八)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九)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十)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十一)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十二) 债务重组损益		
(十三)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十四)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十五)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十六)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十七)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十八)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十九)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二十)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二十一)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000.00	
(二十二)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31,346.81	
减：所得税影响额	4,702.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26,644.79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7	0.01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2	0.01	0.01

深圳市磊鑫环境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指标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营业成本	28,532,050.63	28,644,030.57		
管理费用	3,362,587.62	3,250,607.68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施行日”）解释 17 号。本公司自施行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执行解释 17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以下简称“暂行规定”），执行暂行规定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4 年 12 月 6 日，财政部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施行。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重大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一）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	1,346.81

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三）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四）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五）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六）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七）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八）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九）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十）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十一）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十二）债务重组损益	
（十三）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十四）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十五）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十六）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十七）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十八）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十九）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二十）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二十一）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000.00
（二十二）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1,346.81
减：所得税影响数	4,702.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6,644.79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深圳市磊鑫环境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